证券代码: 600458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的通知于2023年6月21日以专人送达和邮件通知相结合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6月27日在公司行政楼203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7人,董事长彭华文先生、董事兼副总经理刘军先生因工作原因不能到会,均书面委托董事兼总经理杨治国先生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经半数以上董事推举,本次会议由董事兼总经理杨治国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成立百色分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广西壮族自治区百色市成立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百色分公司,该分公司成立后将主要经营风电叶片及配套零部件业务。该分公司 的名称及经营范围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最终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时代新材《合规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公司修订的《合规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和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 2023 年 6 月 27 日为预留授予日,向符合预留授予条件的 39 名激励对象预留授予 210.00 万股限制性股票,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每股 6.85 元,剩余尚未授予的预留权益作废处理,未来不再授予。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临2023-041号公告。

表决结果: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审议该事项时公司独立董事根据相关规定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28日